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通过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通过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相关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规模，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为满足公司产能扩充以及业务快速发展的需求，根据公司总体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决定取消通过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募投项目“航空航天关键主要部件整体加工解决方案研发验证平台”，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90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68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1.0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016.04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152.45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7月6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706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调整情况

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19,152.45 万元，低于相关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规模 97,624.29 万元，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为满足公司产能扩充以及业务快速发展的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决定取消通过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募投项目“航空航天关键主要部件整体加工解决方案研发验证平台”，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取消项目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取消项目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航空航天关键主要部件整体加工解决方案研发验证平台	13,853.55	13,853.55	0
合计		13,853.55	13,853.55	0

取消通过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上述募投项目后，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的方式建设实施该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取消后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故不涉及取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相关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相关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规模，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为满足公司产能扩充以及业务快速发展的需求，根据公司总体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本着科学、合理、审慎利用募集资金的原则，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公司决定取消通过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上述募投项目。

本次取消通过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上述募投项目，不会改变公司现有业务模式，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通过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相关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相关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规模，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为满足公司产能扩充以及业务快速发展的需求，根据公司总体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决定取消通过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募投项目“航空航天关键主要部件整体加工解决方案研发验证平台”具有合理性，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关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公司《关于取消通过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相关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规模，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为满足公司产能扩充以及业务快速发展的需求，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决定取消通过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募投项目“航空航天关键主要部件整体加工解决方案研发验证平台”，以上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关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取消通过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部分募投项目。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取消通过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部分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上述事项不影响公司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取消通

过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部分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1、《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取消通过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部分募投项目并调整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及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1日